

考核数据表-1.扩容（A类规划学校）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相关数据（除特别说明外，时间段数据统计时间为：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即时性数据统计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				材料要求（以下要求为必须要提供的材料，学校可根据实际，自行提供其他材料；佐证材料不齐全影响考核的，后果由学校自负）	佐证材料目录（较多有些未显示完，可双击查阅全部）
1	1.1办学定位（2分）	1.1.1专业设置与区域重点产业匹配度（单位：%、2分）	指符合办学定位和服务面向并与区域重点产业直接对接专业数占当年招生专业总数的比例。区域的界定要与学校办学定位和服务面向相匹配，重点产业以政府机关发布的规划或调研报告等文件为准。各专业是否属于与区域重点产业直接对接专业，由专家根据学校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核。	≥95%，得2分；<95%但≥90%，得1.5分；<90%但≥85%，得1分；<85%，不得分。	2	招生专业数（个）	招生专业中，与区域重点产业对接数（个）	专业设置与区域重点产业匹配度（%，自动计算）		2019年专业设置与区域重点产业匹配度报告，应包括以下附件：学校“十三五”规划，专业设置与区域重点产业匹配情况表[包括：2019年招生专业、对接区域重点产业、规划名称（文号）、规划相关内容（简明扼要摘录）等]。	1.1.1-（1）2019年专业设置与区域重点产业匹配度报告 1.1.1-（2）专业设置与区域重点产业匹配情况表 1.1.1-（3）广东理工职业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 1.1.1-（4）广东理工职业学院“十三五”专业与教学建设和人才培养专项规划 1.1.1-（5）广东理工职业学院“十三五”专业发展规划 1.1.1-（6）2019级招生专业信息表	
42						40	95.24%					
2		1.2学位增量（13分）	1.2.1普通高职招生人数增长情况（6分）	年度未增加的，不得分。年度增加的，由专家根据学校性质（公办或民办）、招生增长率、招生增加人数等，综合判断给分。招生人数指的是实际报到人数。	定性评价	6	学校性质（公办/民办）	2018年普通高职实际报到数（人）	2019年普通高职实际报到数（人）	2019年普通高职招生人数增长率（%，自动计算）	2018、2019年普通高职实际报到明细表（含年份、专业、录取数、报到数等）。	1.2.1-（1）2018年普通高职实际报到明细表 1.2.1-（2）2019年普通高职实际报到明细表
4							公办	4044	4074	0.74%		
5			1.2.2高职扩招学生分类招生培养情况（5分）	高职扩招学生包括：高职专业学院学生和扩招专项行动招收的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和新型职业农民等社会人员，分类招生培养情况指的是：根据生源情况，制定和实施针对性、适应性和实效性强的人才培养方案，开展分层、分类培养，确保人才培养质量不降低。	定性评价	4	退役军人普通高职报到数（人）	下岗失业人员普通高职报到数（人）	农民工普通高职报到数（人）	新型职业农民普通高职报到数（人）	2019年高职扩招学生分类招生培养情况报告，包括：2019年高职扩招学生分类招生明细表（含专业、学生类型、录取数和报到数等）。	1.2.2-（1）2019年高职扩招学生分类招生培养情况报告 1.2.2-（2）2019年高职扩招学生分类招生明细表
6							26	1	258	135		

7		1.2.3中 职生源占 普通高职 招生数比 例（单 位：% ，2 分）	招生数为实际报到数。	≥30%，得2分； <30%但≥25%，得 1.5分；<25%但≥ 20%，得1分； <20%，不得分。	2	普通高 职实际 报到数 （人）	其中： 普通高 中生 源 （人）	中职生 源 （人）	中职生源 占普通高 职招生数 比例 （%，自 动计算）	2019年普通高职实际 报到明细表（含专业 、招生方式、生源类 型、录取数、报到数 等）。	1.2.3-（1） 2019年普通高职实际报到 明细表
8						4074	2736	1338	32.84%		
9		1.3办 学条 件（2 分）	1.3.1生 均教学科 研仪器设 备值（单 位：元 ，2分）	达到教育部规定的 合格要求，得1 分。其中，综合 、师范、民族、 工科、农林、医 学类院校达4000 元/生，财经、政 法、体育、艺术 类院校达3000元/ 生。每高于合格 要求500元/生， 增加0.2分，最高 得2分；每少于合 格要求500元/ 生，减少0.2分， 最低得0分。	2	学校类 型（综 合/师 范/民 族/工 科/农 林/医 学/财 经/政 法/体 育/艺 术）	折合在 校数 （人）	教学科 研仪器 设备资 产总值 （元）	生均教学 科研仪 器设备 值 （元/ 生，自 动计 算）	2019年教学科研仪 器设备 明细表。	1.3.1—（1）2019年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明细表 1.3.1-（2）2019年基础数字表
10	1.扩 容 （20 分）					综合	11958	8E+07	6502.21		1.4.1-（1）2019年高职本科协同育人试 点报告 1.4.1-（2）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8 年高职院校和本科高校协同育人试点工 作的通知 1.4.1-（3）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9 年高职院校和本科高校协同育人试点工 作的通知 1.4.1-（4）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 年高职院校和本科高校协同育人试点工 作的通知 1.4.1-（5）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仲恺农 业工程学院 关于申请开展2020年三二分 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的请示 1.4.1-（6）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仲恺农 业工程学院 关于申请开展2020年三二分 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的请示之附件1： 2020年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申 请汇总表

11	1.4中 高本 协同 培养 (3 分)	1.4.1高 职本科协 同育人 (3分)	定性评价	3	四年制 本科协 同育人 项目实 际报到 学生数 (人)	三二分 段专升 本协同 育人项 目实际 报到学 生数 (人)				2019年高职本科协同 育人试点报告。	<p>1.4.1- (7)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仲恺农 业工程学院 关于申请开展2020年三二分 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的请示之附件2: 双方合作协议</p> <p>1.4.1- (8)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仲恺农 业工程学院 关于申请开展2020年三二分 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的请示之附件3: 试点工作方案 (社会工作)</p> <p>1.4.1- (9)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仲恺农 业工程学院 关于申请开展2020年三二分 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的请示之附件4: 试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社会工作)</p> <p>1.4.1- (10)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广东技 术师范大学关于申请开展2020年三二分 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的请示</p> <p>1.4.1- (11)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广东技 术师范大学关于申请开展2020年三二分 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的请示之附件1: 2020年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申 请汇总表</p> <p>1.4.1- (12)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广东技 术师范大学关于申请开展2020年三二分 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的请示之附件2: 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试点总结报告</p> <p>1.4.1- (13)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广东技 术师范大学关于申请开展2020年三二分 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的请示之附件3: 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试点工作方案</p> <p>1.4.1- (14) 《高职教育与开放教育本 科衔接试点项目学籍管理办法 (试行) 》等五项制度</p> <p>1.4.1- (145) 关于做好2019年高职教育 与开放教育本科衔接试点项目招生工作的 通知</p> <p>1.4.1- (16) 一体化教学工作研讨会会 议纪要</p> <p>1.4.1- (17) 关于做好2019 年秋季高本 衔接一体化班排课工作的通知</p> <p>1.4.1- (18) 关于2019 年秋季学期专本 衔接一体化班排课工作的通知</p>
12					0	66					